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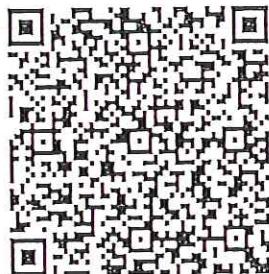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号:3-1)

注册号 440000000058909

名称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 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33-36楼
法定代表人 李灼贤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佰叁拾亿元
成立日期 2001年08月0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电力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力（热力）的生产经营和销售；交通运输、资源、环保、新能源等电力相关产业、产品的投资、建设和生产经营，电力燃料的投资建设和管理；项目投资；电力行业相关的技术服务、投资策划及其管理咨询，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组织机构代码证

(副本)

代 码: 73048602-2



机 构 名 称: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机 构 类 型: 企 业 法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李 灼 贤
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
电 广 场 33—36 楼

有 效 期: 自 2014 年 12 月 23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颁 发 单 位: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登 记 号: 组代管 440000-047948-1

说 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是组织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法定代码标识，《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是组织机构法定代码标识的凭证，分正本和副本。
-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不得出租、出借、冒用、转让、伪造、变造、非法买卖。
-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登记项目发生变化时，应向发证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 各组织机构应当按有关规定，接受发证机关的年度检验。
- 组织机构依法注销、撤销时，应向原发证机关办理注销登记，并交回全部代码证。



年 检 记 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NO.2014 6773636